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6-035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一)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二) 根据股东周文元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周文元在协议约定弃权期间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全部表决权。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周文元共持有公司115,286股股份，故该部分股份未计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07,575,355股。
- (三)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时间：
-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8日下午14:00
 -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
- (二) 召开地点：无锡市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公司会议室
- (三) 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翁杰先生

(六) 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七)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238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15,679,6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81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3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09,202,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38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35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477,5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29%。

(八) 公司全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九)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 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43,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68%；反对 365,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163%；弃权 16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41,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7285%；反对 365,9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487%；弃权 16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229%。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46,6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92%；反对 384,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22%；弃权 148,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44,6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7717%；反对 384,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327%；弃权 148,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956%。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21,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78%；反对 383,4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14%；弃权 174,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19,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3889%；反对 383,4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188%；弃权 174,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23%。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2,168,9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651%；反对 3,457,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89%；弃权 5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966,9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8022%；反对 3,457,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3765%；弃权 5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13%。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各子公司互相

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1,966,4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900%；反对 3,457,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889%；弃权 25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23,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64,4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6761%；反对 3,457,5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3765%；弃权 255,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23,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474%。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4,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56%；反对 549,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748%；弃权 4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2,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130%；反对 549,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799%；弃权 45,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70%。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04,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26%；反对 512,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31%；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02,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172%；反对 512,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7.9134%；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95%。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30,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251%；反对 496,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93%；弃权 5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28,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185%；反对 496,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64%；弃权 5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1%。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20,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64%；反对 496,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293%；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18,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3642%；反对 496,6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664%；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95%。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确定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03,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18%；反对 513,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39%；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01,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033%；反对 513,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273%；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95%。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03,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18%；反对 513,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39%；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01,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1033%；反对 513,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273%；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95%。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12,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9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5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1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422%；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5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1%。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02,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09%；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0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878%；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6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95%。

1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9,9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89%；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6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97,9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0508%；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65,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65%。

1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19%；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78,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482%；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300 股），占出席本

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091%。

1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75,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80%；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73,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78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86%。

13.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0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8,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02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47%。

13.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5,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6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3,8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331%；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242%。

13.07 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0,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0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8,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02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47%。

13.08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8,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88%；反对 516,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65%；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6,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717%；反对 516,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36%；弃权 7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7,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47%。

13.09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6%；反对 513,1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36%；弃权 7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11%；反对 513,1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211%；弃权 75,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78%。

13.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3,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45%；反对 51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1,80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4,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1,3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945%；反对 51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1,80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4,3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28%。

以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均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11%；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2%。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

果：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9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211%；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2%。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30%；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7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66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06%。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30%；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7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66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06%。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1,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30%；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79,5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66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8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06%。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087,0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77%；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48%；弃

权 78,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885,0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8516%；反对 514,5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427%；弃权 78,1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57%。

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总表决情况：同意 115,172,9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20%；反对 433,1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44%；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970,9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1777%；反对 433,1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861%；弃权 7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6,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2%。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翁杰先生、徐大鹏先生、黄羽女士、陶俊清先生、朱会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01 选举翁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0,599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08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58,59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551%。

21.02 选举徐大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0,58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08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58,58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549%。

21.03 选举黄羽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2,596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1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60,5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859%。

21.04 选举陶俊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0,583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08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58,5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548%。

21.05 选举朱会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0,655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08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58,65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559%。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苏晓东先生、蔡建先生、周世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2.01 选举苏晓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654,686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8.249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452,68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8.7388%。

22.02 选举蔡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2,078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60,07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779%。

22.03 选举周世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 113,262,075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7.9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060,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62.677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金匱律师事务所秦党亲律师、袁红兵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 江苏金匱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